中国渔业协会团体标准

《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规范》编制说明

（征求意见稿）

2022.8.4

南京一品红水族用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南京家家鱼水族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金海湾水族商店

上海润色水族用品有限公司

**（一）工作简况，包括任务来源、协作单位、主要工作过程、标准主要起草人及其所做的工作等；**

**1、任务来源**

2020年观赏鱼产业产值约89.89亿元，比2019年增长5.5%，占全国休闲渔业产值的11.52%；其中以淡水观赏鱼产值为主，占总量的84.97%；休闲渔业已成为渔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新路径和现代渔业经济发展的新亮点。淡水观赏鱼产值排名前5的省份依次为广东省、山东省、江苏省、四川省和吉林省，水族宠物已经成为了继猫、狗之后的中国第三大宠物类型，2021年我国水族类宠物渗透率约为16%左右，是淡水观赏鱼产业发展的关键基础。

但是，目前我国观赏鱼市场还存在很多问题，主要表现在：1）较于目前最流行的宠物如猫、狗而言，观赏鱼的养殖难度较大。观赏鱼病害不易发现，易死亡，且不方便运输，当主人旅行出差时，不易寄养，缺乏相应的配套服务。2）购买渠道有限。观赏鱼网购损耗大、品种花色令人难以满意；观赏鱼市场质量参差不齐，常与宠物、花卉、奇石、古玩等商品销售并存，环境不佳。3）未形成整体消费的氛围。观赏鱼只限于小范围的爱好者论坛，不如猫、狗的网络平台宣传，大众推广较少。4）产品品质不高。中国虽然是观赏鱼的重要出口国，但是出口产值较低，以普通金鱼为主。

因此，国内的观赏鱼从业者提出了许多解决方案，比如降低观赏鱼的养殖难度，如升级养殖设备、改进养殖技术；与其他行业的结合让消费场景多元化，如企业办公装饰、餐厅酒店等；提高观赏鱼售后服务和文化活动，如家政服务、新媒体文化宣传等。但现阶段，我国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产业经营规模小、层次低、管理方式不健全，缺乏相关行业标准规范市场行为，未形成独立的产业体系。

可见，观赏鱼产业不应局限于观赏鱼的养殖和贩卖，迫切需要延伸产业链，解决好服务消费者的“最后一公里”问题，在增值服务上下功夫，提升消费者体验！

2019年2月，农业农村部等十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推进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要“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推动养殖、加工、流通、休闲服务等一二三产业相互融合、协调发展”、“推动传统水产养殖场生态化、休闲化改造，发展休闲观光渔业。”《江苏省“十四五”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在重点领域提出，构建优质高效、布局优化、竞争力强的江苏特色“775”服务产业新体系，“壮大发展…家庭服务、节能环保服务等具有高成长性的成长型服务产业，突破发展…现代供应链管理等具有前瞻性的先导型服务产业。”政府部门引导政策的制定将为休闲渔业发展提供支撑，为相关产业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提供动力。通过规范观赏鱼家政服务体系和保障服务质量，延伸产业链，消除产业发展障碍，为产业发展提供新的增长点和发展机遇，对于助推观赏鱼产业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022年6月，由南京一品红水族用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向中国渔业协会提出申请《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规范》团体标准。7月，经立项评审答辩，中国渔业协会准予立项该标准。南京一品红水族用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南京家家鱼水族科技有限公司、南京金海湾水族商店和上海润色水族用品有限公司负责研究制定《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规范》，成立了标准起草小组。

**2、协作单位**

标准起草由南京一品红水族用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南京家家鱼水族科技有限公司、南京金海湾水族商店和上海润色水族用品有限公司5家单位组成，涵盖科研院所和长期在观赏鱼鱼粮生产和销售，水族箱电器和水质调控系列生产和销售的公司，基础扎实，经验丰富。

其中，南京一品红水族用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南京第一家专业水族用品生产企业，属于溧水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公司拥有：鱼粮系列、电器系列、水质调控系列、超鼎极红、一品红、红立方、润三色等品牌。公司荣获中国水族行业突出贡献奖和改革开放40年水族行业领军企业称号，以及高新技术企业和文明诚信企业等荣誉。

**3、标准主要起草人员及其所做的工作**

主要起草人：曾庆飞、魏志永、魏晓雨、夏俊、魏永红。

起草人分工：

曾庆飞，女，副研究员，负责草案制定、申报和技术支持；

魏志永，男，总经理，负责标准统筹协调；

魏晓雨，男，总经理，负责标准资料收集整理；

夏俊，男，总经理，负责市场调研；

魏永红，男，总经理，负责试验、数据分析整理。

**4、主要工作过程**

（1）前期研究基础

为制定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规范，首先开展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市场调研，了解服务流程、服务内容、客户需求和服务公司现有的规章制度等，发现存在的问题和改进空间，为标准草案撰写提供市场需求基础。接着，查阅资料，对比分析国内现有家政服务相关的标准规范，确定本标准草案制定的主要环节。然后，明确标准制定的基本原则、服务流程、服务要求、管理制度和投诉处理与评价改进，以及必要附件。最后，再进一步市场调研，将标准草案分别向服务公司和服务对象征求意见，着重在于询问标准的合理性和可行性，保障标准制定的可实施性和群众基础。为了让标准制定具有科学性、普适性、先进性和实用性，标准起草人对收集到的资料进行归纳，总结，为进一步的试验验证提供数据保证。

（2）工作过程

本项目于2022年1月成立了标准起草小组，开始了标准草案的编写。于7月份正式下达后，进一步明确了标准起草首席专家和课题组成员，一起制定工作计划，落实了实施方案并明确了分工。标准编制组收集了国内外相关资料，进行了归类、分析与统计，在市场调研的基础上进行标准的修改和完善。

编制起草阶段：2022年1月~2022年8月。

2022年1月~2022年5月：成立标准起草小组，制定工作方案，明确任务分工。按照《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1.1-2020）要求，开展本文件的资料收集和整理工作。系统收集与整理国内不同省份观赏鱼水族箱产业现状，经济效益，产业发展制约因素。是否有家政服务，家政服务内容，存在问题，解决途径和今后优化方向等。搜集国内外现有相关的法律法规、研究报告、标准规范等，在总结国内外发展动态基础上，对材料进行综合分析，在此基础上初步选定技术框架和重点内容。

2022年6月~2022年7月：完善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指标和参数。对江苏、上海、山东等地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进行现场调研和技术试验，掌握不同观赏鱼品种，不同水族箱类型和不同维护内容的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技术需求，了解当前水族箱家政服务存在的问题和市场需求，优化标准技术框架和技术指标，确立了核心技术要素和关键技术参数，进一步构建和完善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技术指标和参数。

2022年8月：完成《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规范》的征求意见稿和编制说明。标准的主要结构包括观赏鱼家政服务方案制定、合同签订、服务实施、服务评价、资料管理和投诉处理及持续改进。

2022年9月：征求意见稿完成后，连同本《编制说明》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国内观赏鱼养殖、销售、售后服务领域征集专家意见，意见回函不得少于20份。编制组根据意见进行归并、回复和修改。对不予采纳的意见需给予明确的不采纳理由，对质疑意见在查证后，需给予说明。

2022年10月：审定，待定。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如技术指标、参数、公式、性能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等）的论据（包括试验、统计数据），修订标准时，应增列新旧标准水平的对比；**

**1、标准编制原则**

本文件严格按照GB/T1.1 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的技术要求进行编制起草。保证标准的适用性，保持标准的先进性，注意标准的统一性和协调性，注意标准的经济性和社会效益，与国际接轨。

政策性：在编制过程中要注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与相关标准协调，避免与法律法规、相关标准之间出现矛盾，给标准的实施造成困难。

普遍性：在确定标准项目时首先要注意标准的适用范围，既不要让标准所涵盖的领域过宽，使编制的标准没有实际技术内容；也不要让标准所涵盖的领域过窄，造成对标准的肢解，无谓地增加标准项目。

实用性：制定标准时要以满足实际需要出发，不要一味地追求高性能、高指标，避免造成经济浪费。制定标准时首先要注意标准所涉及的技术内容是否满足既定的需求，易于为使用对象、监管部门和检验检测机构工作者接受。

先进性：编写标准草案时要在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认真分析国内外同类技术标准的技术水平，在预期可达到的条件下，积极地把先进技术纳入标准，提高产品技术水平。

规范性：标准的编写规则及表述等要求主要依据为《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1.1-2020）。征求意见稿和编制说明力求做到技术内容的叙述正确无误，文字表达准确、简明易懂，标准的构成严谨合理，内容编排、层次划分等符合逻辑与规定。

**2、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论据**

（1）适用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的基本要求、方案制定、合同签订、服务实施、服务评价、资料管理和投诉处理及持续改进。

本文件适用于提供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的社会化组织和机构。

（2）相关术语

观赏鱼（ornamental fish）：因观赏或装饰目的养殖的鱼类。

水族箱（aquarium）：用于饲养水生动植物，供观赏用的透明容器。

水族箱家政服务（housekeeping service of aquarium）：具备相应水族箱水质、生态和藻类管理，观赏鱼病害防治及设备维护资质的服务组织和机构，根据服务对象对水族箱管理需求，所实施的一系列清洁、维护和病害防治活动。

过滤系统（filtration systems）： 一种利用过滤程序，从不洁的水体中除去有害物质，使其水质得以恢复原有洁净的一系列处理程序。完整的过滤系统包括物理过滤、化学过滤和生物过滤三种不同的操作程序。

设缸（ornamental fish aquarium setting）：建设新的水族箱的材料准备和上缸前技术操作过程，包括水族箱选择、位置放置、基础设施配置和安装、造景、注水、脱氯、培水、水质检测和放鱼等。

上缸（transfer to aquarium）：将原来养殖于水泥池或池塘等较大型水体的观赏鱼移养在水族箱中，使之适应小型水体环境的技术操作。

**论据和理由**：观赏鱼和上缸的定义参照SC/T 5051-2012，水族箱、水族箱家政服务、过滤系统和设缸参照《玩转你的水族箱》和《水族缸的管理》。

杰里米·盖伊著, 王春芳译. 玩转你的水族箱. 机械工业出版社, 2018.

柯清水编著. 水族缸的管理. 翠湖水草栽培研究所出版, 2016.

（3）基本要求

此部分规定了总则、基本条件和服务内容。

总则是“遵循’以水质改善为核心、以生态调控为导向、以藻类抑制为重点、以病害预防为优先’的基本原则。遵守国家相关法规及农业、渔业、环保、海洋主管部分的监管要求。”

基本条件规范了组织资质、管理体系、人员条件和设施设备。

服务内容规范了方案制定、合同签订、服务实施、服务评价、资料管理、投诉处理及持续改进等。

**论据和理由：**本规范遵循的基本原则参考了《水族缸的管理》中关于如何设置一个完美的水族箱，作者指出除了需要应用一些基本的装置和配置之外，需要使用人为管理方式来协助维持水族箱内的生态平衡。其实施原则就是依据四大管理共同运作：以水质管理为核心，以生态管理为导向，以藻类管理为重点，以病虫害管理为优先。此四项管理组群不是彼此孤立的，而是相互联系，相辅相成。

（4）方案制定

需求沟通：通过网络平台、电话、现场等不同形式提供接待和咨询，与服务对象进行有效沟通，充分了解服务需求和预期效果。

现场勘查：组织具有执业资质的技术人员对服务对象的水族箱进行现场调查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了解水族箱位置、大小、类型、水生动植物种类和密度、配套基础设施等；检测水质和藻类污染程度，评价观赏鱼和水生植物健康状况，查看过滤系统、照明系统、加热系统、增氧系统等运行情况等。

服务方案：根据服务对象的服务需求和勘查结果，制定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频次、时间、水生动植物病害防治方案、服务效果评估等。

**论据和理由：**标准编制小组成员走访了江苏、上海等地15家观赏鱼水族箱销售和售后服务的实体店铺和公司，并向客户咨询了诉求，在合同签订前，需要根据客户的实际情况制定服务方案，通过需求沟通和现场勘查，明确服务的具体内容，因地制宜制定服务方案。

（5）合同签订

与服务对象签订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合同，明确服务内容、期限、时间、频次、服务保证条款、收费依据、总费用、双方权利与义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方案等。服务合同范本参照附录A。

**论据和理由：**在实地走访调查中我们发现，大多的企业和客户签订的合同存在格式不规范、服务内容不清晰、双方权利和义务缺失等问题，极易产生不必要的纠纷。因此，通过和水族箱家政服务公司协商，在征求客户意见的基础上，重新拟定了家政服务合同范本，供企业参考。

（6）服务实施

服务实施中设置了设缸、日常维护、水族箱管理、水质管理、藻类管理、过滤系统管理、病害防治等7个方面分别进行规范操作，这是本文件的重点部分。

**论据和理由：**1）设缸。参照杰里米·盖伊（2018），设缸前需要做好准备，即硬件设施和设备的购置、安装、清洗和消毒。准备完成后就是上缸，根据水族箱类别的不同，上缸的步骤和细节略有不同，但是整体上是消毒、注水、脱氯和培水处理。

2）日常维护。因家政服务是定期实施的，日常的管理维护有义务告知客户注意事项。

3）水族箱管理。主要包括水族箱硬件的检修和更换，污渍清理和外来入侵生物的安全处置等。此处的方案设置参照柯清水（2016）。

4）水质管理。这是水族箱家政服务的关键和核心。在经验换水比例操作后，需进行水质检测，在最适范围可以保证观赏鱼的健康生长（表1）。

表1 观赏鱼水质最适标准

|  |  |  |  |
| --- | --- | --- | --- |
| 水质参数 | | 最适范围 | 备注 |
| 物理指标 | 浊度 | 0 NTU~5 NTU | >5 NUT 肉眼可见出现浊度问题，影响水族景观。 |
| 色度 | 0 色度~15 色度 | >15 肉眼辨识水色有些黄黄的，影响水族景观。 |
| 臭味 | 0 级~1 级 | 不超过1级一般人难以察觉有臭味存在。 |
| 温度 | 22 ℃~28 ℃ | 以25 ℃最理想，许多养殖生物的最适温度。 |
| CO2 | 30 mg/L~50 mg/L | 适用于水草缸，不超过50 mg/L，否则某些同居鱼类产生不良反应。 |
| DO | 6 mg/L~9 mg/L | <5 mg/L有些嗜养性鱼类可能收到缺氧胁迫，>12 mg/L可能有气泡病风险。 |
| 水流 | 5 cm/s~10 cm/s | 最高不宜>50 cm/s，否则影响某些水草的育成，比如睡莲科。 |
| 化学指标 | 余氯 | 0 mg/L | >0.02 mg/L会对一些孱弱的鱼造成伤害。 |
| pH | 6.5~7.0 | <5.0 或 >9.0对多数鱼和水草生长不利。 |
| NH4+ | 0 mg/L~0.05 mg/L | >0.05 mg/L会对一些孱弱的鱼造成伤害。 |
| NO2- | 0 mg/L~0.5 mg/L | 鱼类对NO2-感受性差异较大，本参数范围是对NO2-最敏感的鱼设定。 |
| NO3- | 0.5 mg/L~5 mg/L | 本参数适用于水草缸，鱼缸以不高于10 mg/L为佳。 |
| PO43- | 0.2 mg/L~0.5 mg/L | 若以磷作为抑制藻类形成的限制因子，其浓度不宜超过0.02 mg/L。 |
| BOD | 0 mg/L~2 mg/L | >5 mg/L时表明水中存在有机污染，最好换水改善。 |
| 铅镉铬汞砷硒 | 不检出 | 非生物需求微量元素，毒性较强，潜伏期很长，以不检出为宜。 |
| 铜 | 0.05 mg/L~0.1 mg/L | 水生生物的微量元素，最好有微量元素存在，但不宜高于0.15 mg/L。 |
| 锌 | 0.05 mg/L~0.1 mg/L | 水生生物的微量元素，最好有微量元素存在，但不宜高于0.2 mg/L。 |
| 铁 | 0.3 mg/L~0.5 mg/L | 水生生物的微量元素，最好有微量元素存在，但不宜高于1.5 mg/L。 |
| 锰 | 0.05 mg/L~0.2 mg/L | 水生生物的微量元素，最好有微量元素存在，但不宜高于0.5 mg/L。 |
| 生物指标 | 藻类 | 目测无 | 若有藻类滋生主要是有养分过剩和光照过高所知，需改善。 |
| 大肠杆菌 | <1000个/ml | 水族箱受到鱼粪便污染所致，其值越低越好。 |
| 病毒 | 不得检出 | 若有病鱼、死鱼不断发生，宜进行病毒检测。若存在病毒，应对水族箱和水生生物做彻底消毒处理 |

5）藻类管理。藻类管理除了有避光、刮除、换水、杀菌灯照射之外，尽可能采用生态调控的方法，合理配置观赏鱼的种类。研究表明，滤食性鱼类与底栖贝类的联用不仅能够降低水体营养盐含量，也可以利用贝类滤食小型藻类的能力来缓解滤食性鱼类无法有效控制小型藻类的不足，而贝类滤食藻类后产生的排泄物可再被鱼类滤食，产生了进一步的协同控藻效应。



图1 滤食性水生生物协同控藻

6）过滤系统管理。包含物理过滤系统、化学过滤系统和生物过滤系统。参照柯清水（2016）规范了不同类型过滤系统的管理措施。

7）病害防治。主要是病原检查、处方人员资质和用药规范，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参照杰里米·盖伊（2018）的规定设置了指标参数。

（7）服务评价

鱼类死亡率、水族箱清洁程度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是家政服务效果的主要评价指标。

**论据和理由**：关于鱼类死亡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的计算公式参照《GB/T 37689-2019农业社会化服务 水产养殖病害防治服务规范》。

（8）资料管理

应建立家政服务可追溯制度，服务方案、服务合同、服务确认单、服务实施照片及视频等资料应及时整理并妥善归档并保存至合同结束后一年以上。服务组织和机构不应泄露或不正当使用服务对象的个人信息。

**论据和理由**：此处包含合同档案、服务过程记录与评价，以及影像资料的留存。一方面便于服务效果的追踪，及时调整管理过程，另一方面作为服务过程产生纠纷时的凭证。

（9）投诉处理及持续改进

服务对象对家政服务存在异议或投诉时，服务组织和机构应及时主动与服务对象沟通，妥善协调解决，并保存相关记录，并采取预防控制措施防止类似事件发生。定期对服务对象以走访、电话、网络等方式进行回访，调查服务质量和满意度情况，分析总结，持续提升和改进服务质量。

**论据和理由**：在进行实地调研时发现，客户很在意服务质量的反馈，投诉意见对于服务机构也是宝贵的改进意见。针对投诉渠道、反馈效率、回访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技术经济论证，明确标准中涉及专利的情况，预期的经济效果；**

**1、试验（或验证）的主体：与标准有关的各相关利益方；试验（或验证）的方法或手段：走访、会议研讨、委托检验、征求意见、标准审定等。**

本标准编制组所在的研究团队于2015年~2020年组织实施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水产养殖与环境治理技术研究与示范”（2015BAD13B00，2015-2019）、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课题，“望虞河西部湖荡健康生态系统构建技术研发与工程示范”（2017ZX07204，2017-2020）、中科院STS重点部署项目，“城市湿地水体生态服务功能提升技术研究与示范”（KFZD-SW-302，2016-2018）；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淡水蚌类对富营养水体生态修复中幼鱼暴发负面效应的控制及其机理”（41571086，2016-2019）、太湖水污染治理省级专项资金科研课题，“太湖围网养殖拆除后渔业资源变化及生态效应评估”（TH2018303，2019-2020）等重大科研项目，围绕鱼类和渔业生态、水质改善和生态修复技术开展了试验研究和综合分析，对相关技术和经济效果进行了科学论证。

1）发展了浅水湖泊鱼类资源与水环境协同调控理论。首次报道了鱼类-贝类驱动下的富营养浅水湖泊浮游与底栖食物网耦合过程及其水质改善效果，创新发展了滤食性水生生物协同控藻的非经典生物操纵理论；建立了气候、营养和鱼类驱动的亚热带浅水湖泊生态系统模型，定量评估了不同生态类型鱼类种群的长期下行生态效应；厘清了湖泊鱼类资源的衰退过程与优势种小型化的演替机制，阐明了鱼类资源结构调整对生态系统功能的改善效果与作用机理。

2）创新了浅水湖泊生物操纵与鱼类群落恢复技术。针对鲢鳙控藻技术的局限，首次提出滤食性鱼类-贝类协同强化控藻技术与应用阈值，藻类浓度降低53-67%；研发了鱼类生境营造与水质净化联合装置，鱼卵附着密度提高1.3-3.1倍，形成了具备装置应用参数的鱼类早期资源恢复技术；建立了亚热带中小型浅水湖泊鱼类群落与沉水植物群丛协同调控技术，提出湖泊“水质改善-生境营造-鱼类调控”三阶段协同修复路径，集成和创新了一套浅水湖泊生物操纵与鱼类群落恢复技术。

3）构建了浅水湖泊鱼类资源调控管理与风险评价体系。结合湖泊关键要素卫星遥感解译技术，形成了不同类型水域鱼类资源分区分类保护与利用的渔业功能区划方法；分析了湖泊新型污染物从微观到宏观层面对鱼类健康水平的影响效应，构建了湖泊新型污染物生态风险评价技术方法；发展了湖泊鱼类资源修复关键表征指标的评价方法，建立了以容量评估为重点的“规划-实施-评估-调整”湖泊鱼类增殖放流管理技术体系。

**2、起草组应根据不同的起草（征求意见、送审、报批）阶段不断修改完善本部分内容。**

2022年7月9日，中国渔业协会召开了立项审查会。与会专家审阅了标准草案稿，提出了以下意见：1）题目的英文标题不符合标准规范，请修正；2）2 规范性引用文件中“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公告-2003《中国自然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名单（第一、二、三、四批）》”不适合放在这里，应归置为参考文献；3）3 术语与定义中水族箱、水族箱家政服务的定义需要进一步斟酌；4）4.1.1遵循“以水质管理为核心，以生态管理为导向，以藻类管理为重点，以病害管理为优先”的基本原则，其中“病害管理”可修正为“病害预防”；5）5 服务流程中的每一部分在后面应有详细说明，而不是目前的6 服务要求、7 管理制度、8 投诉处理及评价改进。

针对意见逐一进行了修改，作为征求意见稿送审专家。1）将英文标题修改为“Specification for housekeeping service of ornamental fish aquarium”；2）已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公告-2003《中国自然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名单（第一、二、三、四批）》”放到参考文献；3）水族箱的定义修改为：用于饲养水生动植物，供观赏用的透明容器。水族箱家政服务的定义修改为：具备相应水族箱水质、生态和藻类管理，观赏鱼病害防治及设备维护资质的服务组织和机构，根据服务对象对水族箱管理需求，所实施的一系列清洁、维护和病害防治活动。4）4.1.1修改为“遵循“以水质改善为核心、以生态调控为导向、以藻类抑制为重点、以病害预防为优先”的基本原则。”；5）将服务流程删去，改为4.3服务内容：应包括方案制定、合同签订、服务实施、服务评价、资料管理、投诉处理及持续改进等。随后后面内容按这6方面进行规范论述。

征求意见稿、送审稿和报批稿意见及修改内容待定。

**3、实施标准的可行性分析，论证标准规范性技术要求技术上先进、经济上合理；**

（1）政策上支持

2019年2月，农业农村部等十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推进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要“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推动养殖、加工、流通、休闲服务等一二三产业相互融合、协调发展”、“推动传统水产养殖场生态化、休闲化改造，发展休闲观光渔业。”《江苏省“十四五”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在重点领域提出，构建优质高效、布局优化、竞争力强的江苏特色“775”服务产业新体系，“壮大发展…家庭服务、节能环保服务等具有高成长性的成长型服务产业，突破发展…现代供应链管理等具有前瞻性的先导型服务产业。”政府部门引导政策的制定将为休闲渔业发展提供支撑，为相关产业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提供动力。规范观赏鱼家政服务体系可以有效保障服务质量，同国家积极推动休闲渔业发展的目标一致，政策上有强大的支持。

（2）技术上先进

标准遵循“以水质改善为核心、以生态调控为导向、以藻类抑制为重点、以病害预防为优先”的基本原则。服务实施的具体步骤均在这个原则指引下进行。水质管理除了经验值的换水量，还给出了观赏鱼可以健康生长的水质标准。水质标准是在各种成功养殖经验积累的基础上，仿照湖泊用水的水质标准的量化模式，把它转化成各种可参考的经验值。当前，水族爱好者所认知的水质标准通常是零碎的几个指标，没有综合和系统性，本标准将比较重要的相关参数总结到一起，作为综合判断水质良好的主要依据，这在国内是首次。藻类管理充分考虑了生态调控的导向性，鼓励水族缸投放滤食性和刮食性鱼类抑制藻类滋生。

（3）经济上合理

标准的制定规范了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的组织和机构的服务行为，所需要满足的人员条件和设施设备均是现在相关组织机构在实施服务时必需的，没有额外增加其他经济上的负担。相反，通过规范性服务，可以有效提高服务质量，更多的观赏鱼养殖者愿意将水族箱的管理委托家政服务，增加企业的市场和经济效益。

**4、明确标准中涉及专利的情况，对于涉及专利的标准项目，应提供全部专利所有权人的专利许可声明和专利披露声明；**

本标准不涉及专利情况。

**5、标准实施后预期产生的经济的、生态的或社会的效益及对产业发展的作用等；**

2020年观赏鱼产业产值约89.89亿元，比2019年增长5.5%。全国观赏鱼产业中淡水、海水观赏鱼产值分别是76.38亿元和13.51亿元，观赏鱼家政服务是一片新蓝海。观赏鱼养殖业直接带动10个大类、100多个相关产业的发展；1名从事观赏鱼养殖的农民可创造5个相关产业的就业岗位；1万元观赏鱼养殖产值直接衍生出4万元相关产业产值，观赏鱼售后服务就是其中之一，社会效益显著。因此，制定和执行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标准，规范市场行为，将重心转移到产品服务上，延伸产业链，提升消费者体验，助推观赏鱼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经济效益可观。

**6、征求意见的范围、回函情况、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等；**

待定。

**7、标准审定情况、修改主要内容及审定意见等。**

待定。

**（四）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以及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或与测试的国外样品有关数据的对比情况；**

以 “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为关键词检索相关标准，未发现针对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相关标准。标准制定对于克服休闲渔业产业发展存在的客观问题、补足产业发展的短板，助推产业转型升级具有示范和引领意义。

“观赏鱼”相关标准有8项，分别涉及观赏鱼现场检疫监管、命名、养殖条件等相关标准，比如《进境观赏鱼现场检疫监管规程》SN/T 3537-2013，《热带观赏鱼命名规则》SC/T 5052-2012，《观赏鱼养殖场条件 锦鲤》SC/T 5101-2012，《热带观赏鱼命名规则》SC/T 5052-2012；

“水族箱”的相关标准有14项，分别涉及水族箱配件组分的相关标准，比如《水族箱用及类似用途循环水温调节机》GB/T31306-2014、《家用和类似用途水族箱》GB/T28205-2011、《水族箱安全技术条件》SC/T6032等；

“家政服务”的相关标准有9项，分别涉及《家政服务 钟点服务质量规范》SB/T11136-2015、《家政服务机构等级划分及评定》GB/T31772-2015、《家政服务 母婴生活护理服务质量规范》GB/T31771-2015、《家政服务网络中心建设技术规范》SB/T10980-2013等。

**（五）与现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的协调性；**

本标准与我国已颁布的有关休闲渔业、观赏鱼法规以及农业部下达的有关休闲渔业的法规、章程均无冲突关系，完全按照下达的要求编制。在标准草案中引用或参考了现行的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因此，本标准在整体上与现行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完全协调，与我国颁布的有关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之间不存在冲突。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草案经相关专家内审，无重大分歧意见。

**（七）标准作为强制性国家标准或推荐性国家标准的建议；**

《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规范》属于服务类标准，不作强制规定，给使用者留有创新、改进的余地，本标准建议为推荐性观赏鱼团体标准。

**（八）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办法等内容）；**

该标准的制定，将成为我国观赏鱼水族箱家政服务的主要依据，建议渔业管理部门、科研部门、推广部门、环保部门、检疫部门及生产单位通过纸面媒体、新媒体、简便手册、标准网站、集中培训等多种形式对标准进行宣贯；标准制定单位亦可帮助从事相关行业的公司，实施标准化生产指导；标准实施后将在每年标准化周开展集中宣贯，并对实施效果进行评价。

**（九）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为首次制定，无废止现行标准方面的建议。

**（十）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